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2 年，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。报告期，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决策程序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，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和发展起了积极作用，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1、监事会会议情况

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日期	会议届次	审议情况
2022 年 2 月 17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2022 年 4 月 14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；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 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 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2022 年 4 月 21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	1、审计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2022 年 5 月 27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监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》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
2022 年 8 月 18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2022 年 8 月 23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；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实公司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。
2022 年 8 月 26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

		理办法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；
2022 年 9 月 8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2022 年 10 月 24 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	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2、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，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，依法监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的程序。

3、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，对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等情况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

二、监事会对 2022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出发，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及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与核查，对公司 2022 年度相关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对公司决策程序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全面监督和检查。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规范运作，严格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过程中无违反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、公司财务情况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定期报告的有关要求，我们对公司编制的季报、半年报、年报进行认真审核，并提出主要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、2022 年一季报、2022 年半年报、2022 年三季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3、投资及资产出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披露的对外投资及其进展情况，信息真实准确，程序合法合规。公司在对外投资决策时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价格及交易条件，对外投资

事项对于公司长期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起到了积极作用。报告期内公司在出售资产时，本着公平、公正的原则确定价格，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行为，也没有造成公司资产的流失。

4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和实际情况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2022 年度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5、检查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除此之外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，亦无其他担保情况发生。

6、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

公司现行的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较为健全完善，公司严格按照该制度的要求执行相关程序，有效杜绝内幕交易的发生。

7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监事会认真核查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，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。报告期内，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。

三、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

2023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依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有效监督和检查，依法列席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及相关办公会议，监督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增强风险防范意识，有效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